证券代码:000863　　证券简称:三湘股份　　公告编号:2013-060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立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028,534,139.70	5,217,160,690.20	3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1,397,322.05	1,359,184,744.69	3.1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4,580,267.40	-72.37%	326,513,513.94	-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836,472.78	-176.24%	42,158,689.68	-7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738,994.45	-190.34%	36,002,744.51	-7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38,497,845.2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180%	0.06	-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180%	0.06	-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	-5.23%	3.05%	-11.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297.77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68,127.16	主要系区财政扶持金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820.00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8,082.49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51,981.73	
合计	6,155,945.17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84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三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64%	329,779,527	329,779,527	质押	269,156,234
黄卫枝	境内自然人	20.52%	151,609,659	151,609,659	质押	150,078,989
深圳市和方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4%	56,407,066	56,407,066		
西藏利阳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6%	38,870,220	38,870,220	质押	10,000,000
沈阳市技术改造基金办公室	国有法人	1.37%	10,128,168	0		
黄建	境内自然人	1.13%	8,367,048	8,367,048		
许文智	境内自然人	1.02%	7,520,942	7,520,942		
朱志勤	境内自然人	0.72%	5,341,107	0		
李晓红	境内自然人	0.38%	2,820,353	2,820,353		
陈劲松	境内自然人	0.38%	2,820,353	2,820,353		
陈海鈿	境内自然人	0.33%	2,417,603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沈阳市技术改造基金办公室	10,128,168				人民币普通股	10,128,168
朱志勤	5,341,107				人民币普通股	5,341,107
陈海鈿	2,417,603				人民币普通股	2,417,60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3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3,200
唐安光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13,871				人民币普通股	1,013,871
黄志洪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陶福根	851,400				人民币普通股	851,400
曾国伟	850,7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700
庄少美	829,400				人民币普通股	829,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湘控股、黄卫枝、黄建、许文智、陈劲松、李晓红、王庆华、厉农帆、徐玉系此前重大资产重组一致行动人;其中三湘控股实际控制人黄辉与黄卫枝、黄建系亲兄妹、亲兄弟关系。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金额(元)	期初金额(元)	变动比率	变化原因
货币资金	490,078,767.03	823,152,216.93	-40.46%	主要系本期投资参股公司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支付货币资金3亿元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120.00	132,940.00	-31.46%	主要系本期公允价值损益变动所致
应收账款	15,788,053.09	56,675,054.69	-72.14%	主要系本期收回湘大公司应收款3,700万元所致
预付款项	31,967,624.35	3,676,089.11	769.61%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17,440,666.45	244,498,681.59	-51.97%	主要系本期收回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局竞买地块保证金17,800万元
存货	5,348,121,150.39	3,417,554,380.07	56.49%	主要系本期新增三湘海尚名邸项目投入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54,732,945.21	218,139,580.31	154.30%	主要系本期投资参股公司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增加长期股权投资3.3亿元所致
在建工程	-	1,080,536.61	-100.00%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存货所致
无形资产	234,458.30	108,510.83	116.07%	主要系本期新购入软件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	22,561.32	-100.00%	主要系本期摊销所致
应付票据	7,836,251.25	2,369,165.24	230.76%	主要系本期票据支付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705,498,923.49	1,343,484,034.49	101.38%	主要系预售项目收款所致
应交税费	-170,876,185.84	54,004,107.33	-416.41%	主要系预售收入预缴营业税及附加、土地增值税、所得税等所致
应付利息	3,300,726.21	2,282,099.84	44.64%	主要系本期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944,506,078.44	700,400,342.32	34.85%	主要系本期向三湘控股流动资金借款3亿元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000,000.00	214,960,000.00	-34.41%	主要系本期归还建行上海宝钢宝山支行贷款19,096万元及农行上海松江支行贷款13,100万元从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长期借款	1,509,000,000.00	1,137,000,000.00	32.72%	主要系本期新增农行上海松江支行贷款40,000万元、建行上海宝钢宝山支行12,700万元贷款及农行上海松江支行13,100万元从长期借款转出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330,962.09	65,520,930.93	-30.81%	主要系本期项目预售房款结转收入较上期减少而相应计提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土地增值税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75,258,285.29	7,106,142.91	959.06%	主要系本期增加了应付三湘控股资金占用费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772,642.69	6,613,359.53	62.89%	主要系本期财政扶持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522,895.79	73,168.92	3348.04%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205万元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692,601.57	24,682,262.83	-40.47%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小于上期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湘海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013年8月3日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湘海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3-013)
公司拟收购上海中鹰置业有限公司99%股权	2013年8月5日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处于筹划阶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26)
公司拟进行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13年8月10日	http://www.cninfo.com.cn/《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关于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湘南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2013年8月24日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湘南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公司拟收购上海中鹰置业有限公司99%股权	2013年10月17日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3-054)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三湘控股、黄卫枝等8名自然人	1、依据和光商务、三湘控股、黄卫枝等8名自然人2009年9月23日签署之《业绩补偿协议》及2010年1月13日签署之《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上海三湘2009年、2010年和2011年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5,014.76万元、15,821.59万元和22,127.84万元,同时,上海三湘在2009年、2010年和2011年经审计确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3,180.38万元、15,821.58万元、22,127.84万元。2、依据三湘控股、黄卫枝等8名自然人2011年7月16日《上海三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关于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函》约定,上海三湘在2011年、2012年和2013年经审计确认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2,791.67万元、41,757.07万元、43,135.48万元,同时,上海三湘在2011年、2012年和2013年经审计确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2,398.29万元、41,982.07万元、43,360.48万元。	2013年09月23日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上海三湘2009年、2010年、2011年、2012年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5,293.06万元、18,911.41万元、23,556.44万元、43,597.07万元;经审计确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3,423.33万元、16,272.74万元、22,521.96万元、42,779.85万元,均超过了所承诺的利润数。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三湘控股及实际控制人、黄卫枝等8名自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3年09月23日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三湘控股及实际控制人、黄卫枝等8名自然人	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3年09月23日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三湘控股及实际控制人、黄卫枝等8名自然人	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013年09月23日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三湘控股	关于未取得债务同意函的债务承担	2013年09月23日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首次开行发或再资融时所作承诺	三湘控股、黄卫枝等8名自然人和方投资	通过此前定向发行所获得的股份自恢复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2年08月03日	36个月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1898	中煤能源	286,110.00	17,000		17,000		91,120.00	-41,82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286,110.00	17,000	--	17,000	--	91,120.00	-41,820.00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8月12日	上海市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详见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3年8月23日	上海市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http://irm.p5w.net/ssgs/S000863/
2013年9月5日	上海市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2013年9月6日	上海市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2013年9月10日	上海市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股票简称:三湘股份　　股票代码:000863　　公告编号:2013-058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7日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时间:2013年10月21日。

3、会议召开方式: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4、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5、本次董事会会议由黄辉先生主持。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成立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境外非国有法人康晟发展有限公司双方共同在上海市崇明县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双方共同竞得的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滨江休闲运动居住社区8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项目。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3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2、关于投资成立子公司的公告;

3、2013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２０１３年１０月２１日

证券代码:000863　　证券简称:三湘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9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成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三湘")、境外非国有法人康晟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晟发展")双方共同在上海市崇明县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上海三湘及康晟发展共同竞得的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滨江休闲运动居住社区8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项目。

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注册资本投资比例如下:

上海三湘投资99,000万元,占比99%;

康晟发展投资1,000万元,占比1%。

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投资生效所必须的审批程序

公司已于2013年10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成立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土地储备投资额度的议案》的授权,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代表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共同协商新注册公司的名称,待核准名称无需再报董事会研究,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公司设立事项,尚需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投资主体介绍

1、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333号

法定代表人:黄辉

注册资本:壹亿捌仟万元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外),房地产开发、经营,科技开发以及上述范围的业务咨询。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上海三湘100%股权。

2、康晟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香港威非路道18号万国宝通中心32楼3201A室

董事:康毅

注册资本:港币壹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

产权及控制关系:康毅持有其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情况:康毅,男,出生于1964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有香港居留权。

与本公司的关系:康晟发展及其实际控制人康毅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拟设立的公司名称:待投资双方共同协商,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注册资本投资比例如下:

上海三湘投资99,000万元,占比99%;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康晟发展投资1,000万元,占比1%。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在上海市崇明县东至滨江8-2号地块、南至揽海路、西至滨江9号地块、北至瀛东路地块内从事住宅及附属设施的开发、经营、出租、出售、物业管理、房产咨询(除中介)、停车场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以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上海三湘将与康晟发展签署新注册公司的章程及相关协议。

五、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上海三湘与康晟发展于2013年8月14日参加了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竞得了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滨江休闲运动居住社区8号地块(地块公告号:201312604)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司参与投资设立新公司,开发建设该项目,目的在于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

2、存在的风险:

新设立公司99%注册资金来源于上海三湘的自有资金,预计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房地产项目建设周期较长,短期内不会对公司效益产生影响。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开发建设新的房地产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

六、备查文件

1、三湘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次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２０１３年１０月２１日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公告编号:2013-055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夏志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晓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99,333,889.31	1,002,265,871.17	-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67,428,149.54	862,419,902.82	0.5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559,747.50	9.59%	231,185,307.55	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285,493.07	29.27%	55,008,246.72	1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96,265.38	-17.64%	42,370,323.25	-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0,089,021.73	747.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16.67%	0.28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16.67%	0.28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0.31%	6.18%	-7.6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7,730.27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07,797.50	地方财政及科技奖励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8,962,755.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4,890.64	对外捐赠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70,008.67	
合计	12,637,923.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65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大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	135,000,000	135,000,000		
夏鼎	境内自然人	7.5%	15,000,000	15,000,000		
叶光	境内自然人	0.53%	1,069,620	0		
林辉	境内自然人	0.35%	700,000	0		
汤国金	境内自然人	0.34%	681,122	0		
梁日文	境内自然人	0.3%	590,000	0		
梁晓雲	境内自然人	0.28%	552,390	0		
赵飞宇	境内自然人	0.25%	507,449	0		
倪建顺	境内自然人	0.23%	452,400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51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9%	37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叶光	1,069,620				人民币普通股	1,069,620
林辉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汤国金	681,122				人民币普通股	681,122
梁日文	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0,000
梁晓雲	552,390				人民币普通股	552,390
赵飞宇	507,449				人民币普通股	507,449
倪建顺	4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452,4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51号	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
任玉春	330,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200
吴其涛	3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比2012年末减少85.57%,主要系公司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流动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信托产品及委托贷款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比2012年末增加100%,系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3.应收票据比2012年末减少33.50%,主要系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有所减少所致;

4.应收账款比2012年末增加2.40倍,主要系公司在采取先款后货的销售政策的同时,允许部分信誉较好、发展潜能较强的经销商一定期限的货款周转,以促进市场拓展;

5.预付账款比2012年末增加38.39%,主要系期末预付的材料款增加所致;

6.其它应收款比2012年末增加4.85倍(增加79万),主要系增加代垫款所致;

7.持有至到期投资比2012年末增加100%,系公司购买信托产品所致;

8.在建工程比2012年末增加48.70%,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逐步增加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比2012年末增加2.08倍,主要系公司开展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营销体验中心发生的装修费支出增加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比2012年末增加28.10%,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相应的坏账准备金增加造成递延所得税增加;

11.其它非流动资产比2012年末增加332.33倍,系公司委托贷款20000万元所致;

12.应付账款比2012年末增加43.46%,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力度,应付的模具、设备款增加所致;

13.预收账款比2012年末减少22.20%,主要系期初开展元旦促销活动,经销商为享受优惠提前打款,三季度末尚未开展优惠活动,且期初预收账款已逐步确认销售;

14.应交税费比2012年末减少67.78%,主要系2012年末应缴未交的大额增值税、所得税已缴纳所致;

15.管理费用比2012年同期增加38.66%,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大幅增加所致;

16.财务费用比2012年同期减少1.02倍,主要系公司公开发行后,募集资金到位,相应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17.投资收益比2012年同期增加100%,系报告期发放委托贷款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无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夏志生、夏鼎、夏兰、鲍逸鸿、王培飞、徐建龙、夏新明、柳方敏、钟传良、马菊萍、颜国平、美大集团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三十六个月的限售期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2年05月25日	三十六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
	美大集团、夏鼎、夏志生、夏兰、鲍逸鸿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在二级市场上买入公司股票,并自愿申请限制本人账户买入公司股票。	2012年05月25日	三十六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
	美大集团、夏志生、鲍逸鸿、夏鼎、夏兰、王培飞、徐建龙、马菊萍	不从事与美大实业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它任何方式参与与美大实业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美大实业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美大实业有权要求本公司对美大实业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美大实业所有。	2012年02月01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美大集团、夏志生、鲍逸鸿、夏鼎、夏兰、美大新能源	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美大实业资金。	2012年02月01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会	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含发行当年),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0%。	2012年03月19日	10%,长期30%,2015年	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	至	4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125.59	至	12,326.8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804.8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将努力拓展销售网络,加强市场建设、新产品开发,进一步提升主营收入。但由于国内宏观经济环境还存在不确定性,且人工成本、制造费用、运营费用等因素的影响,将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产生影响。		

五、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0	0	0	0			
合计			0	0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						

六、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	0	0%	0	0%	0.00	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0	--	0	--	0.00	0.00	--	--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 志 生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编号:2013-056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0日以专人和邮件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0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编号:2013-057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0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监事会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项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